

证券代码：688698

证券简称：伟创电气

公告编号：2025-041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询价转让结果报告书暨持股 5%以上股东权益变动 跨越 5%整数倍的提示性公告

淮安市伟创电气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淮安伟创）、南通金皓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皓诚）及南通金至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至诚）（上述 3 家股东以下合称转让方）保证向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伟创电气或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为38.79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6,300,000股。
- 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参与本次询价转让。公司控股股东淮安伟创、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金皓诚及金至诚参与本次询价转让。
- 本次权益变动属于减持，不触及要约收购，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 本次权益变动后，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持股比例由 60.88%减少至 57.90%，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跨越 5%的整数倍。

一、 转让方情况

(一) 转让方基本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16 日，转让方所持公司股份的数量及占公司总股本比例情况

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占总股本比例
1	淮安市伟创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20,800,000	57.15%
2	南通金皓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1,340	1.97%
3	南通金至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31,840	1.77%
合计		128,693,180	60.88%

注：表格中比例如有尾差，为数据四舍五入所致。如按剔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回购股份数后的公司总股本计算，合计持股比例为 61.13%。

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淮安伟创为公司控股股东，金皓诚及金至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转让方合计持股比例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5%。公司实际控制人通过转让方间接持有的股份，不参与本次询价转让，部分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通过转让方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二）转让方一致行动关系及具体情况说明

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淮安伟创为公司控股股东，金皓诚及金至诚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为公司控股股东的一致行动人。

（三）本次转让具体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拟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股）	实际转让数量占总股本比例	转让后持股比例
1	淮安市伟创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120,800,000	57.15%	5,095,120	5,095,120	2.41%	54.74%
2	南通金皓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161,340	1.97%	710,940	710,940	0.34%	1.63%
3	南通金至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731,840	1.77%	493,940	493,940	0.23%	1.53%
	合计	128,693,180	60.88%	6,300,000	6,300,000	2.98%	57.90%

注 1：以上表格中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系转让方截至 2025 年 6 月 16 日的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

注 2：因四舍五入，各减持比例相加之和与合计数之间存在尾差。

注 3：如按剔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回购股份数后的公司总股本计算，转让后合计的持股比例为 58.14%。

（四）转让方未能转让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二、 转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一) 淮安伟创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转让后，淮安伟创及其一致行动人金皓诚、金至诚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从60.88%减少至57.90%，持有公司权益比例变动跨越5%的整数倍。具体情况如下：

2025年6月23日，淮安伟创及其一致行动人金皓诚、金至诚通过询价转让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6,3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98%。公司实际控制人不参与本次询价转让。本次转让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淮安伟创为公司控股股东，与金皓诚、金至诚构成一致行动人。

1. 基本信息

淮安市伟创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基本信息	名称	淮安市伟创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住所	江苏省淮安市淮安区施河镇临河路1号孵化中心3楼109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6月23日
南通金皓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信息	名称	南通金皓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江苏省南通市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张芝山镇通启桥村26、43组1幢509-0073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6月23日
南通金至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基本信息	名称	南通金至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	江苏省南通市苏锡通科技产业园区张芝山镇通启桥村26、43组1幢509-0072室
	权益变动时间	2025年6月23日

2. 本次权益变动具体情况

股东名称	变动方式	变动日期	权益种类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淮安市伟创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询价转让	2025年6月23日	人民币普通股	5,095,120	2.41%
	合计	-	人民币普通股	5,095,120	2.41%
南通金皓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询价转让	2025年6月23日	人民币普通股	710,940	0.34%
	合计	-	人民币普通股	710,940	0.34%
南通金至诚企业	询价转让	2025年6月23日	人民币普通股	493,940	0.23%

管理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合计	-	人民币普通股	493,940	0.23%
------------------	----	---	--------	---------	-------

注 1：“减持比例”是以伟创电气目前最新总股本 211,375,274 股为基础测算，合计减持比例为 2.98%；如按剔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回购股份数后的公司总股本计算，合计减持比例为 2.99%。

3. 本次权益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		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淮安市伟创电气科技有限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120,800,000	57.15%	115,704,880	54.74%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0,800,000	57.15%	115,704,880	54.74%
南通金皓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4,161,340	1.97%	3,450,400	1.6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4,161,340	1.97%	3,450,400	1.63%
南通金至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计持有股份	3,731,840	1.77%	3,237,900	1.53%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3,731,840	1.77%	3,237,900	1.53%
合计	合计持有股份	128,693,180	60.88%	122,393,180	57.90%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28,693,180	60.88%	122,393,180	57.90%

注 1：“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之“数量”指伟创电气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减持后淮安伟创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数量，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减持股份结果暨权益变动达到 1% 的提示性公告》（2024-086），“本次转让前持有情况”之“占总股本比例”是以伟创电气目前最新总股本 211,375,274 股为基础测算。

注 2：“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之“数量”指截至本提示性公告出具日淮安伟创及其一致行动人的持股数量，“本次转让后持有情况”之“占总股本比例”是以伟创电气目前最新总股本 211,375,274 股为基础测算。

注 3：如按剔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的回购股份数后的公司总股本计算，转让后合计的持股比例为 58.14%。

三、 受让方情况

（一） 受让情况

序号	受让方名称	投资者类型	实际受让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限售期（月）
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2,357,995	1.12%	6 个月

2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888,000	0.42%	6个月
3	兴证全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440,000	0.21%	6个月
4	永赢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公司	247,000	0.12%	6个月
5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凌顶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230,000	0.11%	6个月
6	深圳市康曼德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90,000	0.09%	6个月
7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期货公司	180,000	0.09%	6个月
8	华安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164,000	0.08%	6个月
9	青岛鹿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0,000	0.05%	6个月
10	深圳市宝堃国海甄选贰号私募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私募基金管理人	100,000	0.05%	6个月
11	南京盛泉恒元投资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520,000	0.25%	6个月
12	上海指南行远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70,000	0.03%	6个月
13	浙江睿久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60,000	0.03%	6个月
14	上海牧鑫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60,000	0.03%	6个月
15	上海金得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私募基金管理人	60,000	0.03%	6个月
16	UBS AG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60,000	0.03%	6个月
17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公司	573,005	0.27%	6个月

（二）本次询价过程

转让方与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组织券商）综合考虑转让方自身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且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即 2025 年 6 月 16 日，含当日）前 20 个交易日伟创电气股票交易均价的 70%（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前 20 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

本次询价转让的《认购邀请书》已送达共计 144 家机构投资者，具体包括：基金管理公司 20 家、证券公司 17 家、保险公司 5 家、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6 家、私募基金管理人 95 家、期货公司 1 家。

在《认购邀请书》规定的有效申报时间内，即 2025 年 6 月 17 日 7:15 至 9:15，组织券商收到《认购报价表》合计 26 份，其中 25 份为有效报价，除无效报价投资者外，参与申购的投资者均及时发送相关申购文件。

(三)本次询价结果

组织券商合计收到有效报价25份。根据认购邀请书约定的定价原则，最终17家投资者获配，最终确认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38.79元/股，转让的股票数量为630万股。

(四)本次转让是否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五)受让方未认购

☐适用 ☒不适用

四、 受让方持股权益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中介机构核查过程及意见

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本次询价转让的转让方、受让方、询价对象认购资格、认购邀请书的发送范围等进行了审慎核查并认为：

本次询价转让过程遵循了公平、公正的原则，符合目前证券市场的监管要求。本次股份转让通过询价方式最终确定股份转让价格。整个询价转让过程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科创板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4月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询价转让和配售（2025年3月修订）》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六、 上网公告附件

（一）《国泰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的核查报告》。

特此公告。

苏州伟创电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4 日